

甘肃省 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总站文件

甘农机推字（2023）26号

关于开展2023年智能农机实地验证 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为推动我省智能农机装备的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农机装备水平和作业水平，更好服务我省农业生产，根据省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安排，我站拟在6月中旬在酒泉市举办全省智能农机暨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原植保无人飞机）操作技能大赛活动中，同时开展智能农机实地验证工作，请各相关生产企业积极报名参加。

一、实地验证产品种类

本次智能农机实地验证的产品仅限于农业机械北斗导航辅助驾驶系统和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原植保无人飞机）2个品目。

二、验证时间

实地验证时间：2023年6月19日~6月20日进行，参加企业请在6月19日上午12点前报到。报到地点：酒泉东方国际大酒店。联系人：魏丽娟，电话：15294208730。企业参加人员食宿不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三、验证地点

1. 农业机械北斗导航辅助驾驶系统的实地验证地点为甘肃省酒泉市高新技术工业园区（南园）兴工西路。参加企业必须在6月18日前将试验样机安装、调试完毕，设备状态保证良好。

2. 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原植保无人飞机）的实地验证地点为酒泉职业技术学院。参加企业必须在6月19日上午前将试验样机安装、调试完毕，电池应充足电量，药箱应加注清水至规定液面。

四、具体要求

1. 参加企业应为产品生产企业。

2. 农业机械北斗导航辅助驾驶系统须通过省级以上鉴定机构的推广鉴定，并获得推广鉴定证书；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原植保无人飞机）须通过自愿性产品认证，获得农机自愿性产品认证证书。

3. 各参加企业提供还应提供推广鉴定证书（认证证书）复印件、农业机械推广鉴定报告（认证报告）和检验报告复

印件、产品规格表、产品使用说明书和产品执行标准等相关资料，材料需企业加盖公章确认。

4. 参加企业请填写报名回执表（附件1），每个企业申报机型不超过2个（含2个）型号。

5. 请各参加企业于6月9日前将回执及相关资料报甘肃省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总站动力机械科，同时提交电子版。
收件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中路820号，联系人：安长江，电话：13919447672，电子邮箱：275118841@qq.com。

农业机械北斗导航辅助驾驶系统安装用拖拉机租用费由企业自行负担，安装联系人：张兵，电话：18293706860。

附件：参加实地验证企业报名回执表

甘肃省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总站

2023年6月1日



附件

参加实地验证企业报名回执表

序号	企业名称	产品型号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企业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